

2019 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磨滩
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5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 1	20
附件 2	25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二、收入决算表	30
三、支出决算表	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拟定和执行我镇财政发展规划及其他有关政策。编制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向人大报告财政决，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支。管理各类政策性补贴等资金，建立惠农资金补助对象管理新机制，进一步完善财政补贴农民资金“一卡(折)通”发放机制。负责对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负责非税收入。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负责财政、税收政策法规的宣传工作。执行会计集中核算，落实“乡财县管、村帐乡监”等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工作程序开展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负责本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农村综合改革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相关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及上级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磨滩镇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各项预算收支完成了当年的各项预算收支任务。

二、机构设置

磨滩镇人民政府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政府单位机构数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25.35 万元，较 2018 年收入 836.63 万元减少 111.28 万元，减少 1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支出 836.85 万元，较 2018 年支出 977.72 减少 140.87 万元，减少 14.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72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5.3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725.3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836.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9.46 万元，占 66.85%；项目支出 277.39 万元，占 33.1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25.35 万元，较 2018 年收入 836.63 万元减少 111.28 万元，减少 1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支出 836.85 万元，较 2018 年支出 977.72

减少 140.87 万元，减少 14.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6.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140.87 万元，下降 14.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6.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1.34 万元，占 21.67%；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16.9 万元，占 2.0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39 万元，占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19 万元，占 5.04%；卫生健康支出 34.26 万元，占 4.09%；农林水支出 511.41 万元，占 61.11%；交通运输支出 20 万元，占 2.39%；住房保障支出 22.36 万元，占 2.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836.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一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14.62 万元，完成预

算 93.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135.73 万元，完成预算 159.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脱贫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财政事务一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11.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10.52 万元，完成预算 84.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公共安全—其他公安支出：支出决算为 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公共安全—其他国家安全支出：支出决算为 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群众文化：支出决算为 8.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8.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决算为 34.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8.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卫生健康—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决算为 25.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农林水支出—农业—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33.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林水支出—农业—事业运行：支出决算为 25.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业结构调整补助：支出决算为 89.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道路建设：支出决算为 1.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林水支出—农业—对高校毕业到基层任职补助：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 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减少。

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 1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支出决算为 2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支出决算为 326.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交通运输支出—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决算为 22.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6.48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472.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14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1 万元，完成预算 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1 万元，占 8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

(境)支出决算比2018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没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公务车。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5.1万元,完成预算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1.49万元,增长0.41%。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验收。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磨滩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32元,比2018年减少12.42万元,下降9.7%。主要原因是人员压缩广告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磨滩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磨滩镇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9年磨滩镇财务支出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基本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区政府绩效考核文件精神，绩效目标在2019年基本完成，在保障机关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

（二）专项预算管理。

包括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实施绩效、违规记录等情况。

（三）结果应用情况。

1.部门职责履行结果。我镇大力加强财政收支管理，使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保障了各项工作的有序高效运转，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能，并完成了上级交镇的各项任务。

2.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19年，我镇从本级预算安排项目中选择重点项目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从评价结果看，被评价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项目完成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3.服务对象满意度。积极认真镇梳理人大代表建议、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情况，加强政风行风建设、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情况，人民群众满意度较好。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磨滩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烟叶产业发展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主管部门	磨滩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13个村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52.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7.2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资金测算	实现部门综合绩效评价全覆盖				
项目概况	加强烟叶产业发展, 提高烟农收入, 全年开展烤烟技术集中培训5次, 返还烟农发展经费22.88万元, 新建烤房10间, 维修烤房11间, 烟地整理650亩。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烤烟生产发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地方财政高度重视, 按照“五个狠抓、五个提升”工作要求, 提高政治站位, 资金充足保障。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鼓励全镇农户发展烤烟产业, 增加群众收入, 提高农户发展产业的积极性, 带动农户致富, 且增加财政税收。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烤烟技术培训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新建烤房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维修烤房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烟地整理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绩效目标	中期目标		终期目标		
	确保烤烟在5月份以前全部移栽, 做好烤烟田管、烤房维修、新建等工作。		2019年10月底前全面完成烤烟的收购工作, 12月底前做好烟地整理及2020年种植户的确认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指标内容)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烤烟技术培训	5次	
			维修烤房	11间	
			新建烤房	10间	
		质量指标	烤烟完成	100%	
			烤烟质量完成率	≥80%	
		绩效评价得分	≥95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个村烤房维护资金概算	0.5万元			

			每个村新建烤房资金概算	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村小组数	73 个	
			覆盖党员数	126 人	
			覆盖村民数	3510 人	
			覆盖建档立卡贫困人数	≥22 人	
			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明显发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使用年限	≥1 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党员满意度			≥9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职责履行结果。我镇大力加强财政收支管理，使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保障了各项工作的有序高效运转，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能，并完成了上级交镇的各项任务。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19 年，我镇从本级预算安排项目中选择重点项目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从评价结果看，被评价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项目完成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服务对象满意度。积极认真镇梳理人大代表建议、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情况，加强政风行风建设、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情况，人民群众满意度较好。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财政事务、纪检监察单位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及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款）其他公共安全（项），主要用于开展安全管理工作。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文化工作。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保障和就业支出（款）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社保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政府机关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政府机关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镇农业服务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农村道路日常维护工作经费。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主要用于镇林业工作站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支部的补助(项)主要用于辖区内各村民委员会和村支部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村社干部生活补助、离职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个村民委员会正常运转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运行服务运行经费。

2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2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广元市昭化区磨滩镇人民政府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磨滩镇 2019 年末机构数为 4 个，其中行政机关 1 个即磨滩镇人民政府；事业机构 3 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产业发展中心、综合治理中心等。

（二）机构职能。

1. 政府职能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体如下：①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②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③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

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④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⑤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职能

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证、落实村干部养老金政策、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开展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开展技能培训职业介绍和就业指导；大力开发农村劳动力资源；开展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工作。

3. 农村经济技术服务中心职能

主要从事农业技术服务，解决“三农”工作的难题，为广大农村农民群众排忧解难，宣传和落实好党在农村工作的惠农政策。

（三）人员概况。

磨滩镇共有编制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其他事业编制 12 人，机关工勤编制 3 人。实有在职编制内人员 2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2 人，其他事业人员 11 人，工勤人员 5 人。按财政供给率分，财政全额供给 27 人，差额 0 人，自筹 0 人。本单位退休 17 人，其中：行政人员 9 人，事业人员 8 人。其他人员共 16 人，其中：村官 0 人，乡镇交管员 1 人，遗属人员 11 人，三支一扶 3 人，临时炊员 1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我镇本年总收入 725.35 万元，其中：一般财政拨款收入为 725.3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收入为 113.25 万

元。2019 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780.17 万元，年终调整预算追减为 54.82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全镇财政收入完成 838.6 万元，镇总财政支出 838.6 万元。其中按功能科目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3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6.8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39 万元，社会保障与就业 42.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26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513.1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36 万元，年末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

按经济科目分：工资及福利支出 296.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6.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62.36 万元，年末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

本年度预算支出数 838.6 万元，年终决算支出数 838.6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9 年磨滩镇财务支出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基本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区政府绩效考核文件精神，绩效目标在 2019 年基本完成，在保障机关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

(二) 专项预算管理。

包括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实施绩效、违规记录等情况。

(三) 结果应用情况。

1.部门职责履行结果。我镇大力加强财政收支管理，使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保障了各项工作的有序高效运转，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能，并完成了上级交镇的各项任务。

2.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2019年，我镇从本级预算安排项目中选择重点项目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从评价结果看，被评价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项目完成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3.服务对象满意度。积极认真镇梳理人大代表建议、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情况，加强政风行风建设、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情况，人民群众满意度较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2019年，我镇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依法履职，全面完成了各项任务，保障了中央和省、市、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促进了作风转变和自身建设，经费保障能力不断提高，经费投向科学合理，财务管理监督规范有效，

经济社会效益功能明显，为维护地方经济安全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存在问题。

1.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财政增收的压力进一步加大，财政收入结构性矛盾突出。

2.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等。

3.财政资源配置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建议。

1.抓好税收征管工作，坚持依法征税,做好企业服务工作，稳固主体税源；加强财政非税收入征缴，努力做到应收尽收，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2.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在规范制度、细化编制、严肃执行等方面下功夫，切实提高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

3.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运用财力，合理调度财政资金，确保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加强财政监督，完善监督制约机制，特别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 2

广元市昭化区磨滩镇人民政府 关于磨滩镇 2019 年烟叶产业发展经费支出 绩效评价的报告

区财政局：

我镇认真按照《广元市昭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第二批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昭财发〔2020〕45 号）文件精神，切实规范烟叶专项资金管理，强化绩效理念，不断提高项目单位责任意识，有力实现了资金效益充分发挥，现将 2019 年度烟叶产业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总申报金额为 572000 元，申报项目涉及全镇 13 村，申报受益人数 423 人。上级实际批复和拨付为 572000 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初申报绩效目标为全年开展烤烟技术集中培训 3 次，返还烟农发展经费 22.88 万元，新建烤房 5 间，维修烤房 15 间，烟地整理 350 亩。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基本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预算及时到位。该项目资金预算 572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572000.00 元。均通过镇、村、社验收后，由村申报、镇审核，报区财政部门审批直接拨付到施工单位。

2、资金使用。该项目实际支出 592000 元。资金主要用于两方面：一是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支出 323110 元，主要用于磨滩村烤房 3 间和碧松村烤房 3 间新建，长青村 4 间维护建设、马安村烤房 14 间维护建设，佛岩村烤房 4 间的维护及建设、磨滩村烤房维修 3 间、照山村烤房维修 2 处。百胜等 3 村烟地翻耕 520 亩。二是支付给全镇 2019 年 68 户烤烟种植农户烟叶发展补助款 268890 元，均已通过一卡通直发给应受益烟农手中。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镇严格按照区财政局要求，联村领导以及镇长签字后，上报区财政相关股室审核和领导审批后，直接打卡到施工单位（人）。按照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财务管理制度，按时记录收入和支出，会计核算规范正确。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财政批复烤烟生产发展资金预算项目，主要包括烤烟翻耕补贴、烟田土地整理项目配套、烟叶基础设施建设和烤房新建、维修及管护，逐步完善基础设施和调动各级各部门的种烟抓烟积极性，保证全镇烤烟面积、收购任务、税收任务的落实，实现烟农增收、财政增税，推进全镇烤烟产业持续

稳定发展。为更为有效地巩固提升我镇烤烟生产传统项目，不断推进项目有序、有效开展，按照年初预算安排，认真论证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和效益性，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认真完善项目建设中的相关手续办理和基础资料的收集整理、组织呈报等，加强与相关部门之间工作的及时沟通协调，确保项目顺利开展。在项目实施中，工作职责明确，许多情况都能跟踪跟进，有效地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和保证项目质量。资金开支的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完全按照预算要求进行，项目实施各村以镇批准方案实施，与服务队伍签订建设合同，组织项目实施，村民理财小组、质量监督小组等群众自治组织参与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项目完成后，项目验收，镇村两级参与进行验收并进行公示，接受村民评议，公示无异议后报镇、区财政直接打卡支付给第三方。

三、项目绩效情况

1、涉及面广、辐射其他行业。整个项目涉及 13 个村、1595 亩 64 户烟农，在项目实施中，带动了全镇建筑、服务、制造、金融、运输、煤炭、电力、农资等多个行业，解决了农村剩余劳动力 1.15 万余人，给当地经济带来新气象，促进了我镇经济发展，烟农反映良好。

2、提高效益、实现更多税收。项目直接取得了创烟叶税 104.69 万元、实现总产值 470.02 万元的直接效益、完成全年任务的 91.51%；比去年相比稳中有升，真正实现了烟农

增收、政府增税的目标。烟叶税成为我镇的重要财源之一，确保了我镇行政运行的正常运转。

3、配套齐备、争取更多投入。今年当年烤房维护及建设以及配套设施的维护及建设均全部按时按质完工，大力夯实了我镇烟叶产业基础设施，为推进我镇现代烟草农业建设步伐再筑基础，更为我镇烟农不断增收、政府不断增税创造了更有利有力的生产环境和条件。

4、烟菜轮作、保护耕地环境。项目每年都要对大部分烟地实行烟菜轮作，平整翻耕土地，有效保护优化当地生态环境和耕地的循环利用，为烤烟产业和粮食产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5、提升质量、打响烟叶品牌。项目取得了收购烟叶 3893 担，上等烟比例达 48.08%以上，中等烟比例达 43.86%以上，在昭化区烤烟生产领域树立了良好的烤烟品牌。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我镇较好地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烤烟种植面积 1595 亩，收购烟叶 3893 担；实现烟叶税收 104.69 万元；烟叶质量等级合格率 91.94%；烤烟总产值 470.02 万元，均价 24.16 元/公斤。烤烟生产的烟叶发展补助资金的投入为我镇财政增税、农民增收起到了显著成效，绩效评价自评为优秀。

四、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相关建议

1、主要收获。项目建设紧抓以促进烤烟产业持续稳定发展和让烟农得实惠为出发点；以提升烟叶质量和市场竞争力为关键点；以完善基础设施为保障点；真正使财政资金实现令人民满意和取得最大绩效。

2、存在问题。项目建设中存在土地流转难、后期管护资金难以跟上和烟叶基础设施管护难以落实到人；烤烟种植面的空间还有待不断扩充。

3、相关建议。

加大对该产业项目的宣传力度、加大对该产业项目的发展投入，促进经济的快速提升，从而带动我镇农村各项事业持续、有效、快速发展。

（三）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